



第五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6

联合国海地支助团、联合国海地过渡时期特派团和 联合国海地民警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圣地亚哥·温斯先生（乌拉圭）

一. 引言

1. 大会在 2001 年 9 月 19 日第 3 次全体会议，经总务委员会建议，决定将题为“联合国海地支助团、联合国海地过渡时期特派团和联合国海地民警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其第五十六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审议。
2. 第五委员会在 2002 年 5 月 13 和 15 日及 6 月 17 日第 54、55 和第 60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过程中所作的发言和发表的意见，反映在有关简要记录（A/C.5/56/SR.54、55 和 60）。
3. 委员会在审议该项目时，面前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支助团、联合国海地过渡时期特派团和联合国海地民警特派团最后执行情况的报告（A/56/841）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56/887）。

二. 决议草案 A/C.5/56/L.75 的审议情况

4. 在 2002 年 6 月 17 日第 60 次会议上，该项目的非正式协商协调员比利时代表代表主席介绍了题为“联合国海地支助团、联合国海地过渡时期特派团和联合国海地民警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的决议草案（A/C.5/56/L.75）。
5. 在同次会议，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5/56/L.75（见第 6 段）。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联合国海地支助团、联合国海地过渡时期特派团和 联合国海地民警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支助团、联合国海地过渡时期特派团和联合国海地民警特派团经费筹措的报告¹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回顾安全理事会决定设立联合国海地支助团的 1996 年 6 月 28 日第 1063 (1996)号决议以及决定将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到1997年7月31日为止的1996年12月5日第1086(1996)号决议，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 1997 年 7 月 30 日第 1123 (1997) 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设立联合国海地过渡时期特派团，任务期限为单一的四个月，

还回顾安全理事会决定设立联合国海地民警特派团的 1997 年 11 月 28 日第 1141 (1997) 号决议以及决定维持该特派团到 2000 年 3 月 15 日为止的 1999 年 11 月 30 日第 1277 (1999) 号决议，

回顾大会 1996 年 11 月 4 日关于支助团经费筹措的第 51/15 A 号决议及其后关于这一问题的各项决议和决定，最近的是 2001 年 6 月 14 日第 55/269 号决议，

重申这些特派团的费用是本组织的开支，应由各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十七条第二项负担，

回顾其过去的决定，为了应付这些特派团所引起的支出，必须采取与应付联合国经常预算支出不同的程序，

考虑到对于这些行动，经济上比较发达的国家可以提供较多的捐助，经济上较不发达的国家提供捐助的能力则比较有限，

铭记大会 1963 年 6 月 27 日第 1874(S-IV) 号决议曾指出，安全理事会各常任理事国对此种行动的经费筹措负有特别责任，

赞赏地注意到某些国家政府已向这些特派团作出自愿捐助，

注意到必须继续为这些特派团提供必要的经费，使其能够偿付未清的债务，

¹ A/56/841。

² A/56/887。

1. **注意到**截至 2002 年 4 月 30 日联合国海地支助团、联合国海地过渡时期特派团和联合国海地民警特派团的摊款缴付情况，包括欠缴摊款 1 980 万美元，约占摊款总额的 17%，关切地注意到只有 132 个会员国已足额缴付其摊款，并促请所有其他有关会员国，尤其是欠款国，确保缴付其所欠摊款；
2. **表示赞赏**已足额缴付摊款的会员国；
3. **表示关切**维持和平活动的财务状况，特别是在偿还费用给部队派遣国方面，这些国家因会员国逾期未缴摊款而承受额外负担；
4. **又表示关切**秘书长在部署最近的一些维持和平特派团，特别是在非洲的特派团，并向其提供适当资源方面受到耽搁；
5. **强调**对今后和现有的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在财务和行政安排方面应予平等对待一视同仁；
6. **又强调**应为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适当资源，使其能够有成效和有效率地履行各自的任務；
7. **赞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²第 82 段所载的建议；
8. **决定**，鉴于这些特派团现金短缺，近期内对 4 000 200 美元的结余暂停适用《联合国财务条例》第 4.3、4.4 和 5.2（d）的规定，并请秘书长在一年后就最新情况提出报告；
9. **还决定**推迟审议如何处理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减少 21 300 美元与上文第 8 段提及的结余之间关系的问题；
10. **强调**任何维持和平特派团都不得借用其他现有维持和平特派团的经费；
11.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海地支助团、联合国海地过渡时期特派团和联合国海地民警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其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